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
-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主要原因系公司充分考虑了所处行业发展状况，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资金需求情况，为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决定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海尔生物安全科创产业园和子公司重庆三大伟业制药有限公司二期产业园建设，生命科学和医疗创新两大数字场景综合解决方案的相关研发投入以及投资并购等方面。未来，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以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5,035,305.76 为元，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17,071,758 股，扣除回购股份 680,000 股，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的股份为 316,391,75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58,195,879.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8.72%。

如在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疗器械行业，按照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第 35 大类“专业设备制造业”中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项下的“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公司是基于物联网转型的生物安全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并大力向生命科学和医疗创新两大综合解决方案拓展。

近年来，随着生命科学领域用户和医疗卫生机构用户的场景扩容、行业规范日趋完善，叠加数字医疗新基建以及国产品牌进口替代等新机会的不断涌现，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期。公司作为行业内具有先发优势的领先企业，处于难得的市场发展机遇期，需要持续资金投入支撑战略布局快速落地。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生物安全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多项生物安全新产品及方案相继上市，并开创性地推出以物联网血液安全管理、物联网智慧疫苗接种为代表的物联网场景综合解决方案，2019-2021 年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4.90%。当前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正在大力向生命科学和医疗创新两大领域拓展，需投入大量资金用于产能建设、技术创新以及投资并购，以保障经营业绩持续快速增长。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5,035,305.76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入增长及处置联营企业 Mesa 取得一次性非经常性收益所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18,046,340.77 元。

当前公司正处于成长期，需要在提升产能、产品研发、投资并购等多方面持续投入大量资金，以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和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增强公司对投资者的长期持续回报能力。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一向高度重视股东回报，2019年至2021年派发和拟派发现金红利的复合增长率为66.49%。结合所处行业的特点及经营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及资金需求情况，公司审慎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截至2021年底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规划，用于海尔生物安全科创产业园和子公司重庆三大伟业制药有限公司二期产业园建设，生命科学和医疗创新两大领域综合解决方案的相关研发投入，以及投资并购等方面。

本期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最大化，有利于保障公司的健康发展。未来，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以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经审阅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1年年度经营和利润情况，综合考虑公司日常经营和后续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的回报，制定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红利金额占公司2021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的重视，保障了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产能建设、研发投入、投资并购等方面，有利于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最大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上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5 日